

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霞涌街道办事处

关于开展 2021 年 3 月份“美丽乡村·清洁先行” “清洁家园行动日”暨爱国卫生统一 行动的通知

各办公室（中心）、基层站（所）、村（社区）：

为继续深入开展“美丽乡村·清洁先行”活动，不断提升霞涌人居环境水平，按照《关于切实做好登革热防控工作的通知》及爱国卫生运动工作要求，决定在 2021 年 3 月份开展 2 次“美丽乡村·清洁先行”“清洁家园行动日”暨爱国卫生统一行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行动时间

第一次行动时间：2021 年 3 月 10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3 点；

第二次行动时间：2021 年 3 月 31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3 点。

二、参加人员

街道党政、人大班子成员，主任科员；各办公室（中心）全体工作人员，各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干部、村（居）民代表，各村（居）民小组正、副组长，各基层站（所）全体工作人员。

三、活动地点及分工

（一）街道党政、人大班子成员、主任科员带各驻点团队到所驻村（社区）开展活动；

（二）各基层站（所）负责对办公场所门前屋后、室内外进行卫生大扫除；

（三）天海集团公司负责霞涌农贸市场清扫保洁；

（四）环卫所协同家宝公司负责辖区内街小巷保洁；

（五）市监所负责通知并协调各商铺做好门前卫生；

（六）各村（社区）组织“两委”干部、村（居）民小组正、副组长及村（居）民代表，对辖区村道、卫生死角、本村（居）委会办公场所房前屋后、室内外进行卫生大扫除；

（七）党政办负责行动组织并准备所需工具；各村（社区）根据实际安排“两委”干部、村（居）民小组正、副组长及村（居）民代表工具，或要求其自行准备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积极响应，主动参与。参加行动的人员要高度重视此项活动，驻村领导务必亲自抓好落实，街道办各办公室（中心）要合理安排工作人员，务必保证活动参与度，并按照规定的时间自行前往各自行动地点。各村（社区）要负责统筹组织本村（社区）相关人员共同参与行动。

（二）确保质量，严防走过场。全面贯彻落实门前三包和环境卫生“三个一”整治制度，做好办公场所、建筑工地、花

卉苗圃、学校等重点区域环境卫生，清理卫生死角；全面清扫路面垃圾、落叶、碎砂石，清理河边、溪流、水沟生活垃圾，整理乱堆乱放杂物；疏通房前屋后的沟渠、排水管积水，倾倒花盆、缸、罐、旧轮胎、贮水池积水，消除蚊虫孳生地，在行动过程中发现的建筑垃圾堆放点，要及时上报街道办经办。

（三）参加行动的志愿者穿着统一志愿者服装。行动结束后，各参与单位要及时总结，将活动开展情况（参与人数及行动照片等）于行动结束后第二天下午下班前报街道办。

